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86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合同虽已对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等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违约风险。

2、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合同的签订将会增加公司当期的费用支出，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数为准，但不超过合同签订数量及金额。

3、合同的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标的物转出地和转入地的环保部门同意办理后方可生效。

一、合同签署概述

为尽快处置公司含铅废渣，使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并做到确实履行社会责任。近日，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平锌电”）与有危废处置资质和危废转运资质的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和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合同》和《危险废物运输协议》；与有危废处置资质和危废转运资质的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合同》和《危险废物运输协议》将公司渣库内的含铅废渣分别以支付费用的方式进行转运和处置回收利用。

二、合同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和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燕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县临安镇庄子河村鸿盛矿冶公

司内办公楼二楼

主营业务：有色金属、稀贵金属、矿产品、铜锌化合物的冶炼、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文兴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丰都办机场大道星汇峰境 4 栋 1302 室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剧毒化学品、危险废物、1 类、2 类、3 类、4 类、5 类、6 类、8 类、9 类），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经核查：公司与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其发生同类业务。

（二）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小标

注册资本：188 万元

注册地：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县民营经济（规划）园区

主营业务：钢铁、生铁、建筑材料、农副产品购销；矿产品加工、销售；（筹建）回收利用铁厂收尘灰、工业废渣、生产氧化锌、锌焙砂。（以上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凭有效的《许可证》、《资质证》开展生产经营）

2、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仇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注册地：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坪东西路 90 号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剧毒化学品、医疗废物、危险废物、1 类 1 项、1 类 2 项、1 类 3 项、1 类 4 项、1 类 5 项、1 类 6 项、2 类 1 项、2 类 2 项、2 类 3 项、3 类、4 类 1 项、4 类 2 项、4 类 3 项、5 类 1 项、5 类 2 项、6 类 1 项、6 类 2 项、8 类、9 类），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经核查：公司与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其发生同类业务。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与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合同》

（1）合同当事人

甲方：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

（2）合同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2 日，近日获得合同对方环保部门同意办理意见。

（3）合同标的及数量

合同标的：含铅废渣（氧化锌浸出渣，含铅、锌）

合同数量：30000 实物吨（以实际过磅数结算）

（4）处置费用：336.21 元/实物吨（不含税）

（5）付款方式：每月结算一次，双方以确认的运输数量为结算依据，乙方按结算数量开具 16%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后，甲方支付 80%处置费用。剩余处

置款甲方在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

(6) 合同有效期限 2018 年 7 月 2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

(7) 安全责任、环境责任、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2、《危险废物运输协议》

(1) 合同当事人

甲方：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建水正业矿冶有限公司

丙方：兴义市裕泰经贸有限公司

(2) 合同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2 日，近日获得合同对方环保部门同意办理意见。

(3) 合同标的及数量

合同标的：含铅废渣（氧化锌浸出渣，含铅、锌）

合同数量：30000 实物吨（以实际过磅数结算）

(4) 运输单价：200.00 元/实物吨（不含税）

(5) 付款方式：运输数量达到 5000 吨结算一次，丙方按甲方实际结算数量开具 10%增值税运输发票后，甲方支付运输费用。

(6) 合同有效期限 2018 年 7 月 2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

(7) 安全责任、环境责任、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与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合同》

(1) 合同当事人

甲方：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

(2) 合同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7 日，近日获得合同对方环保部门同意办理意见。

(3) 合同标的及数量

合同标的：含铅废渣（氧化锌浸出渣，含铅、锌）

合同数量：10000 实物吨（以实际过磅数结算）

(4) 处置费用：350.00 元/实物吨（不含税）

(5) 付款方式：每月结算一次，双方以确认的运输数量为结算依据，乙方按结算数量开具 16%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处置费用。

(6) 合同有效期限 2018 年 7 月 7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

(7) 安全责任、环境责任、违约责任等，按照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2、《危险废物运输协议》

(1) 合同当事人

甲方：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马龙县鑫辉铁精矿粉有限公司

丙方：黔西南州和平汽车危货运输有限公司

(2) 合同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7 日，但近日获得合同对方环保部门同意办理意见。

(3) 合同标的及数量

合同标的：含铅废渣（氧化锌浸出渣，含铅、锌）

合同数量：10000 实物吨（以实际过磅数结算）

(4) 运输单价：150.00 元/实物吨（不含税）

(5) 付款方式：每月结算一次，丙方按实际结算数量开具 10%增值税运输发票后，甲方支付运输费用。

(6) 合同有效期限 2018 年 7 月 7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

(7) 安全责任、环境责任、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合同的签订将会增加公司当期的费用支出，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数为准，但不超过合同签订数量及金额。

五、合同风险提示

1. 合同相关标的物可能会引起市场较高关注度，合同的执行对公司业绩有较大的影响。但合同的履行由于受转出地和转入的合同执行人和环保等要求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等不可抗力因素发生

重大变化而导致的违约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了加快处置含铅废渣进度，使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将部分含铅废渣委托转运处置的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要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因此同意该议案。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了加快处置含铅废渣进度，使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将部分含铅废渣委托转运处置的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要求，且该事项的决策程序适当，因此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17 日